

A1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A15版)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7,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实行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4年12月2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4年12月30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24年12月30日(T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概括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网下回拨后)，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序，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4年12月30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4年12月31日(T+1日)，向投资者公告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24年12月31日(T+1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中国金融新闻网、中国日报网披露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告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4年12月31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2025年1月2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中国金融新闻网、

中国日报网披露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告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5年1月2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终日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的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5年1月3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2025年1月3日(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少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法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七、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网下有效申购总量未及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

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和《业务实施细则》第七十一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5年1月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保荐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和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十、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颜睿志
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第二期202座第三、四层

联系人：张照欣

电话：0512-80676869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7、28层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908

发行人：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4-052

可转债代码：113037 可转债简称：紫银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0,943,26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943,26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月3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地点为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紫金大道1号，公司总部大楼。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紫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公开发行前持有5%以上的股东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待股份锁定期满后，每3个月内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数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15%，待锁定期满后5年内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的50%。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航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紫金银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12-27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4-105

公告日期：2024-1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望软件”)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补选了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公司同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委员会的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王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1.公司现任董事3人，出席3人，任期未届满。

2.新聘任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严福祥(召集人)、杜玉林、李云鹏；

3.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宁海波(召集人)、李云超、刘玉强；

4.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杜玉庆(召集人)、杜玉庆、李超；

5.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4-104

公告日期：2024-1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时间及地点：2024年12月26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6日

●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5日

●出席会议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员工、见证律师、其他相关人员等。

二、涉及重大事项，说明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表：本次会议无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特别表决权股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情况。

三、表决权恢复情况

表决权恢复情况表：无

四、投票权恢复情况

投票权恢复情况表：无

五、表决权恢复情况

表决权恢复情况表：无

六、表决权恢复情况